

试论利玛窦的「汉化」倾向

高智瑜
林华

16世纪晚期,一位意大利耶稣会士,为了自己所热爱的事业,不远万里东行,来到当时西方人几乎一无所知的中华大地;他遵循耶稣会开创者的遗训,创造性地将其宗旨应用于毕生为之奋斗的事业之中;他在传播天主教义的历史上,起到了承前启后的不可替代的作用。这就是利玛窦——东西文化交流的一面旗帜,中西文化交流史中独树一帜的第一人。

回顾近代史,我们知道,天主教进入中国之前,在向外征服美洲和东方的过程中,骑士们自始至终高举着十字架和宝剑,依靠的是军事入侵和文化渗透的方式。但是,16世纪中叶以后,经济危机使欧洲陷入严重萧条,物价飞涨,商品极端匮乏。与此同时,我国明代社会的商品经济正处于蓬勃发展之中,物美价廉的中国商品引发了欧洲各国争夺中国商品的竞争热。通过中国商品的传播,中国文明甚至影响到欧洲人的生活习俗和时尚。因此,推进对华贸易,利用中国的物质财富,保证欧洲及其在东方和拉丁美洲殖民地的生活必需品供应,就显得格外重要。

欧洲各国的统治者都知道,想要在竞争中占据优势,了解中国国情是至关重要的,并应依此来制定自己的对华政策。当

时,欧洲对中国的认识,除了《马可·波罗游记》等早期书籍以外,还有地理大发现以后的西方探险家、传教士、“骑士”们在其信件、日记、札记以及游记中,对中国的记载和论述。其中,16世纪晚期比较重要的著作有葡萄牙传教士克鲁斯的《中国志》、西班牙传教士拉达的《中国札记》和西班牙传教士多萨于1585年出版的《中华大帝国史》。特别是后者,在短短的十几年里,先后以7种文字发行了46版,在欧洲引起了不小的轰动。这些书籍的一个共同特点是在内容的广泛性和真实性方面对前人有所超越,较为客观,较为真实地介绍了中国的疆域、人口、政治、经济、军事、科学技术、宗教礼仪、法律、教育、艺术、音乐、物产等各个方面的情况,对中国的评价也是肯定的。这就使得普通欧洲人对中国国情的了解不断深入和相对正确;使来华传教士们对中国预先有了一些客观的认识,一旦进入了中国就能较快地适应其独特的文化传统;使欧洲统治者意识到中国是一个具有悠久文明和历史的大帝国,政体完善,国防强大,物产丰富,经济发达,欧洲只能把中国当作贸易伙伴,而不能轻易视为侵略对象。

与此同时,欧洲的宗教信仰同样出现了空前危机。宗教改革运动席卷欧洲,使罗马天主教受到致命打击,不得不进行自身的改革。因此,罗马教廷对中国也不敢贸然实施军事征服政策。

创立于这一时期的耶稣会,在宗教改革浪潮中以天主教与罗马教皇维护者的面目出现,采取严密的中央集权式的管理方式,加之它十分重视对其成员的科技文化知识的培训,因而发展成为天主教众多修会中一个强有力的修会。在对外传教问题上,耶稣会顺应历史,主张以正确的宣教政策来取得事业上的成功。1541年,该会创始人沙勿略前往东方传教,探索在东方传播福音的道路。从印度到日本,历时10年,沙勿略对东方国家和地区文化特点和传统价值观念有所了解后,认为中国的基督化将是东方传教运动的核心,并提出了一套称之为“适应”策略的主张,其精髓在“尊重当地文化”。主要体现在:了解当地的文化,学会使用当地的语言并依此宣传天主福音;要以“读书修士”的身份与上层人士交往对话,使传播科学知识成为传教之先导;批判具有广泛影响的佛教学说,为传教扫清道路;在东方君主专制的国度,争取最高层统治者成为宣教的中心工作等。沙勿略为



耶稣会在中国的“汉化”策略打下了基本的理论基础，以保证使所传福音和当地文化更快更好地融为一体。

利玛窦、罗明坚等一批耶稣会士是追随沙勿略到中国去创建救世功业的年轻一代，也是沙勿略“适应”策略设想方案的具体实践者和检验者。特别是利玛窦，以其超人的悟性，通过对中国历史和文化的深入学习和研究，对“适应”策略长达29年的亲身实践和补充，在中国南北的广阔空间里，把“适应”策略演化成为了“合儒”、“补儒”，以致最终达到“超儒”这一目的的传教策略和思想。可以说，利玛窦在华的29年，是其一心一意实现传教理想的29年；但实际上却主要是以毕生精力学习东方文化，了解中国的29年，同时也是其力求将西方科学知识融入中国文化的29年。因此，利玛窦才取得开拓性的突出的成绩，成为近代西方传教士中促进中西文化交流的第一人。

基于自然环境、种族、历史演进等方面的不同，具有几千年文明史的中华民族，在传统价值观念、地区文化特点、风俗礼仪、宗教信仰以及国家政治经济等方方面面，与西方文化存在着巨大的差异。要想在短期内使东西方两类异质文化相互磨合接纳，是根本不可能的。早期进入中国的传教士们，就正处于东西方文明激烈冲突和两类异质文化相互撞击的时代。

利氏“汉化”的目的是立足传教，争取传教自由权。经过摸索后，他采取了以下方式：深入到士大夫群体中，通过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尊重、熟悉、钻研、通晓，认真学习中国典籍，充分了解中国的民俗民风 and 生活方式，来获得官僚士大夫的好感，从而为其在华传教铺平道路。

由于中国明朝政府和民众对于天主教的拒绝和不解，由于西方传教士对中国文化有限的了解，利玛窦等人一时找不到有效实施“适应”政策的切入点，因此，传教工作难于开展，收效甚微。虽然他们“在国内即已知道中国人多么善良、性情温顺、爱好和平，许多礼仪和风俗都优于人，还实行许多种科学，又有大量合情合理的书籍以及正当生活……”（罗明坚），但他们对中国文化的认识 and 了解还是十分肤浅和有限的。来到中国以后，他们在中西文明的碰撞中，遇到了难以意料的困难和阻力。中国的传教实践使他们认识到，不深入到中国社会内部，实地了解中国的一切，要想在中国立足就只能是一句空话。

客观外界的条件使得利玛窦不得不将大部分时间和精力用来学习中国文化，适应中国传统文明，而不是传播天主教。利玛窦终其一生，来华传播天主教的目的没有改变。但是，要完全打开封闭的中国大门，以几个传教士的微薄之力是根本不可能的。他只能在学习和认识中国文化的过程中寻找合适的机遇。这是一个极其痛苦的过程，需要经过语言、文字、思维、生活方式、人际交往等诸多方面的学习、转变和适应。东西方异质文化在利玛窦的身躯里相互交流，相互渗透与影响，使其自觉不自觉地把自己的“中国化”改造和自我适应放在了首位。

利玛窦一旦走进了中国文化的大门，就被博大精深的民族文化所打动。在他看来，“中国之伟大壮丽，肯定全世界无出其右”，而且中国人“也是非常聪慧的民族，稟赋有高度卓越的才能”，在“我们欧洲人所知的一切异教民族中，我不知道有哪一个比远古时代的中国人更少错误”，而且“中国与其他国家或民族有极大的差异，因为它是一个文明帝国，崇文而不尚武”。中国文化引发了其心灵的震撼，使之产生了强烈的求知欲。他在学习中国文化时，自觉不自觉地进行着中西文化的比较研究，寻找西方应该吸收东方文化的一些方面，并试图将中国文化与西方文化相融合，特别是要寻找出中国文化与天主教义中的相通点。

长达29年深入地学习中国文化，认真效法中国人的生活方式，在潜移默化中对利玛窦产生的影响是巨大的。他运用所掌握的中国语言、文字、思想和主要学说，已经能够按照中国人的思维方式来进行思考。利玛窦在事实上已成为完成“汉化”的西方第一人。

利玛窦踏上中国领土不久就意识到，被中国人视为“蛮子”的西方传教士，首先要在外貌上进行一定程度的“中国化”改造，除了形之于外的高鼻蓝眼差异，应该让中国人感觉不到异样，以便消除中西方人士在感情上的疏远。他说：我们“有必要表面上顺应中国人的习惯和看问题的方式”，“为此衣着鞋履悉如中国人，饮食居住也悉如中国人。”利玛窦是这样认识的，也是这样努力去实践的。在东方这个神奇的国度，他无时无刻不在学习中国人的衣食住行，语言交往，甚至名号和个人兴趣，也都入乡随俗，一应汉化。经过数年的努力，他自认

为已经达到了“无论是服装、说话，还是习惯，都与中国人无异”的程度。这是一个由新奇到模仿，由汲取到融化的逐步深化的过程。形式上的模仿是容易的，真正领悟中华文化的深刻内涵则要困难得多。而利玛窦们从穿僧服到改着儒服，不仅仅是服饰的更换，其重要含义，正是他们学习中华文化出现了质的飞跃的证明。

了解中华文化必须从学习中国语言和方块字开始，这正是西方传教士最感困难的事。利玛窦一到澳门，立即在前辈的帮助下以一本翻译的儿童识字课本作教材，开始“用心学习汉语”，学习那几千个“简直不可思议”的“写法更像画画”的方块字。学习是长期的，艰苦的。他房间里摆满了中文书。1584年秋季前，他还从北京收到了十部史书。这时期，他曾写了考证“中华”这个名称的小论文，不仅明确指出被西方称之为丝绸之国的，正是他现在所生活的中国，而且经过与中国有关人士的了解，第一次肯定了契丹或震旦就是中国的别名，在西方地理学史上作出了重大贡献。这一贡献，应该视为“汉学”在历史地理学上的发轫。利玛窦的勤奋和博记，使他的汉语进步很快。有一段时间，利玛窦甚至感觉可以停止学习中文和汉语了。1584年他曾说，我“非常有系统地致力于学习这个国家的语言文字。我不为这番努力而后悔，也不因取得成绩而羞愧，现在我不怎么或完全不用通事了。”但当他在韶州传教受阻后，又依范礼安的指示把主要精力投入学习中文。1593年初的耶稣会简报记载说：韶州神父和修士“主要在学方块字和中国话”，“他们正耐心等待传播上学真言的时机到来。”

不仅如此，利玛窦还悉心学习中国典籍古籍，一天两次求教于中国老师，刻苦阅读“他不能全懂”的书，并且运用自己创造的中文教学原则，将自己所学的知识传授给新来的伙伴，每日授课三四个小时。他还用拉丁文为伙伴们翻译了《四书》。他认为“这是一本值得一读的书，因为它是由精细卓越的道德格言组成的”。可以说，利玛窦是向西方介绍《四书》的第一人，也是“汉学”的重要发端。

经过这一时期的学习，利玛窦对中国文化的了解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这就是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精华儒家思想的尊重。利玛窦在中国文化中寻找天主教的合理性时，对中国的两大传统礼仪——祭祖和敬孔采取了宽容和通融的态度，因为他意识

到,祭祖尊孔体现了儒家的伦理道德和思想,是中国人的社会生活中由来已久的两个重要内容,反对它们,意味着断绝传教的可能。他于1595年11月写道:“我(在阅读‘六经’的过程中)注意到许多段文字有利于我们的信仰,例如上帝的统一性、灵魂的不朽、幸福者的光荣”。于是,他销毁了“早已停止散发的在肇庆刊印的初级《教理问答》”的印刷雕版,并着手另写一部,要引述中国典籍作权威论据来予以论证。

利玛窦认为儒学学说的代表人物“孔子是极其卓越、洁身自好的伟人之一,……他的学说,要言之,就是人应以天性光芒为指南,认真尽力臻于美德,还要致力于有条不紊地齐家、治群体”,“虽然儒家拒绝谈论超自然真实,但在伦理教诲方面与我们几乎完全一致,……所以,我一开始就利用这一教派来攻击其他两教(偶像教)而不驳斥儒教,……同时打击三教,那就会处于非常麻烦的境地”,当然,“他们的学说与我们的有许多相似之处,因为他们的学说毫不看重偶像,仅仅论述美德和此生端正行为之道”。利玛窦对儒家思想的认识以及利用儒家学说来传播天主教义的做法,都是建立在对中国文化的学习和认识之上的。这正是他能成功推行“适应”政策的关键所在。

在弥合中西两种异质文化的抵牾时,利玛窦极力使西方的文化价值体系与中国的传统文化相交融,尤其是要在天主教理允许的范围内尽力将天主教义与中国的正统思想儒学学说相协调。实际上,利玛窦十分清楚天主教义与儒家学说是不同的思想体系,在宇宙观、世界观、人生观、人与人、人与人的关系等方面均有不同的理论和看法。他说,“我处心积虑借用儒家先师孔子来证实我们的见解,因为我把这些含义模糊的文字解释为对我们有利”。因为利玛窦在学习中国文化的过程中,真正体会到,儒家学说是中国社会几千年的统治思想,在中国人的心目中是不可动摇的支配一切的思想,在中国想以天主教对抗并且完全取代儒家思想,无异于以卵击石。他说,“我们天天同这个民族的显贵,同宰辅们、鸿儒们交谈,我们说中国人自己的语言说得地地道道,我们处心积虑地学会了他们的风俗习惯、律法、礼仪;最后,极其重要的是,我们夜以继日捧着他们的书读”。另一方面,他也清楚地知道,在世界文明发展史上长期处于领先地位的中国人,对西方国家

知之甚少,许多人都有强烈的文化优越感,认为自己是世界上最文明的民族。西方人不能以欧洲的文化价值标准来评判中国的文化,并简单地将其宗教斥为迷信和偶像崇拜,不能在轻视和低估中国文化的前提下传教,因为要中国人与自己的传统文化决裂是根本不现实的。因此,早期耶稣会传教士的主要工作就是要寻找天主教和儒家学说的“共通点”,把天主教打扮成与儒家学说“道理相合”,“异道同归”,具有“相似感”的理论。

利玛窦越是深入了解中国文化,就越加感觉到文化交流工作的必要性,这不仅是向中国人介绍西方科技知识,用科学来做传教士的敲门砖,同时也要积极地向中国人介绍西方的人文思想,在中国士大夫中树立学者的良好形象。利玛窦认为,中国人似乎是一个重视视觉听觉的民族,由于相信不朽的传统而将书籍神圣化,有了尽信书的心理习惯,因此,“中国人对于有新内容的书籍十分好奇,又因为象形的中国文字,在中国人心目中有一种特殊的力量及庄重的表达能力”,中国人还有以文会友的习惯,这种心理和习惯在中国形成了“印在书上的东西都被认为是真理”的局面。1595年,利玛窦初刻了自己的中文著作《交友论》,并在正文后附上自己创造的汉语拉丁化方案。事后他说,“这本书给我以及我们欧洲增加的威望,超过前此所做的一切,因为其他的事情只是使我们有了善于制造机械仪器工具的能工巧匠的名声,而这篇论文却为我们赢得了文人、热爱才智和美德的儒士的美誉”。以后相继出版的《天主实义》、《二十五言》、《畸人十篇》等著作,使利玛窦有了“学识无比渊博”的美名。1596年,利玛窦还决定不再开放教堂,只像中国那些最著名的学者宣讲师那样,设立讲堂,通过交谈和辩论,充分表现自己的博学 and 广识,表现自己过目不忘的惊人记忆力和口若悬河的辩才,使教堂享有的“西学堂”的美名与日俱增,他也赢得了士大夫的尊敬和友情,人们亲切地称他为“利进士”,就很好地证明了这一点。

利玛窦在中国广交朋友并在朋友的帮助下,大量著书立说介绍西方科学,传播西方文化,开创了西方传教士“学术传教”的局面。他撰写、翻译的19种汉文著作被《四库》收录和存目的就有13种,《天学初函》等不少丛书和个人别集也辑录了他的著作,因此读者众多。由于“其所著书多华人所未

道,故一时好异者咸尚之”,引起了官僚士大夫的广泛关注,也出现了各异其态的理解和反应。“西学东渐”在明清之际的社会中,在中国历史的进程中,在中国文化的发展变化中,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这一切都和利玛窦对中国语言文字的学习分不开。

中西文化的交流是双向的。由于利氏对中国文化的学习比较深入,其评价相对比较客观和正确。因此,他向西方人介绍的中国情况也是相对客观和真实的。这对西方了解中国以及中国文化起到了正确的导向作用。在利玛窦的带动下,以耶稣会为首的传教士们,在17、18世纪以大量的通信和观测报告等多种形式,向西方介绍了中国人文、科技、政治、经济等方方面面的情况,成为这一时期中西文化交流的主流。因此,西方的研究者认为“在1800年以前,中国给予欧洲的比它从欧洲获得的要多得多。”

时人评价说,“关于中国的最佳叙述归功于耶稣会士”,耶稣会士的著作增进了欧洲人对中国的了解和认识。“在文化交流史上,看来没有一件事足以和十七世纪时耶稣会传教士那样一批欧洲人的入华相比,因为他们充满了宗教热情,同时又精通那些随欧洲文艺复兴和资本主义兴起发展的科学。……这种交流为两大文明之间文化联系的最高范例,仍然是永垂不朽的”。

鲜明的“汉化”倾向是利玛窦深入掌握中国文化知识的必然结果。他是当时中西文化交流中独树一帜的第一人。可以说,后来的传教士没有人能超越他,没有人再达到他所达到的高度。

我们在这里所说的“汉化”,是指中西文化融合的程度。我们并不认为,凡是在中西文化交流中有贡献的人,都必需变成彻头彻尾的中国人,完全放弃原有的民族文化传统。这是不切实际的想法。中外历史上,许多优秀人物为中西文化交流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们成功的关键就是能够把东西方两种完全不同的文化精粹熔于一炉,使之完美的结合。这种努力的丰硕成果,就是使人类文明得到升华,使人类得以共同进步。利玛窦的“汉化”倾向,说明他是一个开明的人,开放的人,是顺应历史发展趋势的人。其许多做法在今天仍然是可取的,是符合当今世界潮流的。

(作者:中共北京市委党校 北京市100044)

责任编辑 李铁牛